



**EMPEROR ENTERTAINMENT HOTEL LIMITED**  
**英皇娛樂酒店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6)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業績公佈**

英皇娛樂酒店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謹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連同其同期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本綜合財務報表已經本公司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並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閱。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收入	3	345,796	18,236
銷售成本		(9,816)	(470)
直接經營開支		(83,911)	(6,355)
毛利		<u>252,069</u>	<u>11,411</u>
投資物業公平值價變動		392,368	—
其他收入		9,882	3,348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119,923)	(328)
行政費用		(113,159)	(11,929)
撥回購置物業已支付按金之撥備		—	15,168
財務費用		(11,084)	(509)
除稅前溢利	4	<u>410,153</u>	<u>17,161</u>
稅項	5	(51,886)	—
本年度溢利	3	<u><u>358,267</u></u>	<u><u>17,161</u></u>
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166,794	17,596
少數股東權益		191,473	(435)
		<u><u>358,267</u></u>	<u><u>17,161</u></u>
股息	6		
— 中期		9,288	—
— 擬派末期		18,575	—
		<u><u>27,863</u></u>	<u><u>—</u></u>
每股盈利	7		
— 基本		<u><u>0.18港元</u></u>	<u><u>0.05港元</u></u>
— 攤薄		<u><u>0.18港元</u></u>	<u><u>不適用</u></u>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510,100	—
物業、機器及設備	1,008,022	133,267
預付租賃款項	313,453	41,401
發展中物業	326,699	317,81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支付之按金	—	196,757
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支付之按金	16,369	4,899
其他資產	—	27,382
商譽	18,301	18,301
	<u>2,192,944</u>	<u>739,826</u>
流動資產		
存貨，按成本	3,147	1,23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8 323,784	4,952
預付租賃款項	7,571	1,078
一間關連公司欠款	11,347	1,146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3,903	525,961
	<u>509,752</u>	<u>534,376</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9 223,354	14,085
欠關連公司款項	144,901	—
有抵押銀行借款 — 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37,046	—
應付稅項	4,870	—
	<u>410,171</u>	<u>14,085</u>
流動資產淨值	<u>99,581</u>	<u>520,29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292,525</u>	<u>1,260,117</u>
非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借款 —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251,519	—
欠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	18,005
欠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	479,296	180,000
遞延稅項	52,617	5,533
	<u>783,432</u>	<u>203,538</u>
資產淨值	<u>1,509,093</u>	<u>1,056,579</u>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	----------------------

資本及儲備		
股本	93	93
儲備	1,227,352	1,056,937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	1,227,445	1,057,030
少數股東權益	281,648	(451)
總權益	1,509,093	1,056,579

附註：

#### 1. 應用新增／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多項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下文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乃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已於上年度提前採納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除外）。應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導致綜合損益表、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之呈報方式出現變動，其中少數股東權益之呈報方式已作出更改。呈報方式之變動已追溯應用。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導致本集團於以下範疇之會計政策出現變動，該變動對本會計期間或以往會計期間之業績之編製及呈報方式造成影響：

#####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該準則規定，當本集團以股份或股份權利，或以其他與特定數目股份或股份權利等值之資產作為購買貨品或取得服務之代價，則須確認開支。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對本集團之主要影響乃關乎授予有關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之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之本公司購股權之公平價值（乃參考股份於授出日期之市值計算），須予以支銷。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前，本公司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因此毋須作出追溯重報。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對本集團本年度之經營業績及財政狀況構成重大影響。為數3,964,000港元，相當於在二零零五年八月授出並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之購股權之公平價值，已自年內之綜合損益表扣除，並已於購股權儲備計入相應數額3,964,000港元。

##### 酒店物業

香港詮釋第2號「酒店物業之適用會計政策」（「香港詮釋第2號」）釐清自營酒店物業之會計政策。於以往年度，租賃土地之折舊按尚餘有關租約期撇銷其賬面值計算。凡在尚餘有關租約期為二十年以上之土地興建之酒店物業概不計算折舊。香港詮釋第2號規定自營酒店物業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機器及設備」分類為物業、機器及設備，因此，自營酒店物業乃以成本模式或重估值模式計算。本集團已議決使用成本模式將該等酒店物業入賬。

##### 金融工具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規定作追溯應用。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對本年度及以往年度之業績並無構成重大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基本上不容許對金融資產及負債進行追溯性確認、取消確認或計量。實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而產生之主要影響概述如下。

### 債券及股本證券以外之金融負債

由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開始，本集團遵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為其債券及股本證券以外之金融負債(以往並不屬於會計實務準則第24號之範疇)分類及計量。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金融負債劃分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負債」或「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負債以外之金融負債(「其他金融負債」)」。其他金融負債乃採用實際利息法列賬。

於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前，欠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乃按賬面值列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所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初次確認時須按公平價值計量。於其後之結算日，該等貸款乃按採用實際利息法釐定之攤銷成本計量。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相關過渡性條文。此會計政策變動導致欠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之賬面值減少約21,077,000港元，而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之少數股東權益則增加約21,077,000港元。有關變動對本年度業績產生之影響(包括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於本年度進一步提供墊款)乃導致財務費用增加約19,898,000港元，其中為數約11,491,000港元已記入發展中物業。

### 業主自用租賃土地權益

於以往期間，業主自用之發展中租賃土地及樓宇列入發展中物業，並採用成本模式計量。於本年度，本集團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土地及樓宇租賃之土地及樓宇部份在進行租賃分類時須分開考慮，倘租金無法可靠劃分為土地及樓宇兩部份，在此情況下，整項租賃一般以融資租約形式處理。在土地及樓宇所佔之租金能可靠分配之情況下，土地之租賃權益重新分類為經營租約之預付租金，按成本列賬及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攤銷。此項會計政策之變動已追溯應用。

由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以往記入發展中物業之金額約43,532,000港元已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重新劃分至「預付租賃款項」。

### 投資物業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本集團選擇將旗下投資物業以公平價值模式入賬，據此，因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變動而產生之收益或虧損，須直接於有關損益產生年度內之損益表內確認。

### 與投資物業有關之遞延稅項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用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21號「所得稅－收回重估之不可折舊資產」(「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21號」)，不再假設投資物業賬面值可透過出售而收回。因此，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影響現時根據本集團預期於每一結算日有關物業可收回之方式計算。由於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21號並無任何具體過渡性規定，此項會計政策之變動已追溯應用。

## 2. 應用新會計政策之影響概要

應用上文所披露之新會計政策對本年度業績之影響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	392,368
折舊	(61)
購股權開支	(3,964)
欠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之假計利息開支 (已扣除於發展中物業撥充資本之款額)	(8,407)
有關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	(47,084)
本年度溢利增加	<u>332,852</u>
應佔本年度溢利增加：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126,676
少數股東	206,176
	<u>332,852</u>



應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並無影響。應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之累計影響概述如下：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原先呈列)	追溯調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期初調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重列)
資產負債表項目					
預付租賃款項	—	42,479	42,479	—	42,479
發展中物業	360,298	(42,479)	317,819	—	317,819
欠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 股東款項	(180,000)	—	(180,000)	21,077	(158,923)
對資產及負債之總影響		—		21,077	
少數股東權益	451	—	451	(21,077)	(20,626)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董事預計，應用該等新準則、修訂或詮釋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將不會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資本披露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經修訂)	精算損益、集團計劃及披露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預測集團內部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期權之公平價值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4號(經修訂)	財務擔保合約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	勘探及評估礦物資源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4號	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5號	享有解除運作、復原及環境修復基金所產生權益 之權利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6號	參與特定市場所產生之負債—廢物電業及電子設 備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 下之財務報告採用之重列法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sup>5</sup>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9號	重新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sup>6</sup>

<sup>1</sup> 適用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sup>2</sup>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sup>3</sup> 適用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sup>4</sup>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sup>5</sup>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sup>6</sup>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3. 分類資料

按照本集團之內部財務申報方式，本集團確定以業務分類作為主要呈報格式，並以地區分類作為次要呈報格式。本集團之業務及地區分類資料分析如下：

#### (a) 業務分類

	二零零六年				合計 千港元
	酒店及 博彩業務 千港元	郵輪旅遊 及郵輪 相關業務 千港元	物業銷售 及發展 千港元	未分配 企業項目 千港元	
收入	<u>207,901</u>	<u>137,895</u>	<u>—</u>	<u>—</u>	<u>345,796</u>
業績					
分類業績	386,466	49,382	(2,561)	(14,488)	418,799
利息收入					2,438
財務費用					(11,084)
除稅前溢利					410,153
稅項					(51,886)
本年度溢利					<u>358,267</u>
資產負債表					
資產					
分類資產	1,999,333	150,818	388,150	164,395	<u>2,702,696</u>
負債					
分類流動負債	216,656	6,057	143	498	223,354
欠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76,863	242	—	67,796	144,901
欠一間附屬公司之 少數股東款項	479,296	—	—	—	479,296
遞延稅項					52,617
未分配之企業負債					293,435
					<u>1,193,603</u>
其他資料					
發展中物業、物業、 機器及設備、預付租賃 款項及其他資產之增添	1,246,000	6,596	—	—	1,252,596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1,616	—	—	—	1,616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15,921	5,936	19	—	21,876
撇銷物業、機器及設備	—	4	16	—	20

	二零零五年				合計 千港元
	酒店及 博彩業務 千港元	郵輪旅遊 及郵輪 相關業務 千港元	物業銷售 及發展 千港元	未分配 企業項目 千港元	
收入	—	18,236	—	—	18,236
業績					
分類業績	(956)	6,071	17,221	(5,027)	17,309
利息收入					361
財務費用					(509)
除稅前溢利					17,161
稅項					—
本年度溢利					17,161
資產負債表					
資產					
分類資產	365,070	138,895	379,955	390,282	1,274,202
負債					
分類流動負債	5,862	6,966	343	914	14,085
欠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18,005	—	—	—	18,005
欠一間附屬公司之 少數股東款項	180,000	—	—	—	180,000
遞延稅項					5,533
					217,623
其他資料					
發展中物業、物業、 機器及設備、其他 資產及商譽之增添	27,382	134,052	18,469	—	179,90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所支付之按金	196,757	—	—	—	196,757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	944	7	—	951
撇銷物業、機器及設備	—	—	14	—	14
於損益表內扣除之商譽	71	7	—	—	78

(b) 地區分類

	收入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澳門	207,901	—
國際水域	135,019	17,882
香港	2,876	354
	<u>345,796</u>	<u>18,236</u>



	分類資產之賬面值		發展中物業、 物業、機器及設備、 預付租賃款項、 其他資產及商譽之增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澳門	2,159,394	229,758	1,246,000	27,382
中國大陸	388,633	379,956	—	18,469
香港	8,449	528,570	2,187	146
亞太區其他地區 (包括國際水域)	146,019	135,591	4,409	133,906
其他地區	201	327	—	—
	<u>2,702,696</u>	<u>1,274,202</u>	<u>1,252,596</u>	<u>179,903</u>

#### 4. 除稅前溢利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核數師酬金	2,442	690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21,876	951
於損益表內扣除及計入行政費用之商譽	—	78
下列各項之經營租賃租金		
— 租用物業	2,882	68
— 設備	30	—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1,616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7,622	5,792
撇銷物業、機器及設備	20	14
及已計入：		
利息收入：		
— 自銀行及其他存款	2,438	6
— 自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	—	355
已計入損益表內之負商譽	63	—
撥回就應否收回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 欠款所作之撥備	—	2,609
	<u>                    </u>	<u>                    </u>

#### 5. 稅項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支出包括：		
澳門所得補充稅	4,870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往年超額撥備	(68)	—
遞延稅項	47,084	—
	<u>51,886</u>	<u>                    </u>

澳門所得補充稅乃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2%為上限累進計算。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適用稅率計算。

由於兩個年度內均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 6. 股息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已派中期股息：每股1.0港仙（二零零五年：無）	9,288	—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二零零五年：無）	18,575	—
	<u>27,863</u>	<u>—</u>

董事會宣派本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時使用之盈利	<u>166,794</u>	<u>17,596</u>
	股份數目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使用之股份數目	928,771,980	<u>367,647,583</u>
潛在股份之攤薄效應－購股權	<u>616,303</u>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使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929,388,283</u>	

##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至60日之信貸期。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項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85,121	—
31至60日	7,575	—
61至90日	4,844	—
	<u>197,540</u>	<u>—</u>
籌碼	102,816	—
其他應收款	23,428	4,952
	<u>323,784</u>	<u>4,952</u>

籌碼由澳門博彩承批公司發行。董事認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項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0至30日	43,243	3,163
31至60日	1,708	466
61至90日	284	—
91至180日	129	—
	<hr/>	<hr/>
短期墊款	45,364	3,629
其他應收款	45,000	—
	<hr/>	<hr/>
	132,990	10,456
	<hr/>	<hr/>
	223,354	14,085
	<hr/>	<hr/>

短期墊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董事認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宣佈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2港元（「股息」），合共約為18,575,000港元，惟須在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四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方可作實。倘獲批准，股息將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三日派付予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確定可收取股息之股東資格，本公司之股份登記處將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三）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五）（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內亦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如欲收取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管理層之研討及分析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全力開展其博彩業務，並首次將此項業務納入其財務業績。本集團新近收購之郵輪「金公主」為集團盈利帶來合理貢獻，而位於澳門特別行政區之旗艦項目—英皇娛樂酒店已隆重開幕，且自二零零六年一月開業以來一直為集團貢獻現金流入。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收入為345,800,000港元，而二零零五年則為18,200,000港元；純利為166,800,000港元，較去年之17,600,000港元大幅飆升。本集團於中國上海之物業發展項目—一座購物商場連服務式住宅綜合大樓，有關建築工程正按原定計劃進行，預計將於二零零八年竣工。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之發展項目及各項投資詳述如下：

## 郵輪旅遊及郵輪相關業務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二月向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收購郵輪「金公主」，此業務分部於本年度內為本集團帶來收入約137,900,000港元及溢利約49,400,000港元。該艘郵輪提供娛樂、博彩及住宿服務，載客量為570人。

此業務分部之收入源自郵輪相關活動之租金及經營收入。此業務分部構成本集團之穩固收入來源，為集團帶來穩定之現金流入。

## 酒店及博彩業務

此業務分部指位於澳門之英皇娛樂酒店，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早著先機，參與增長迅速兼利潤可觀的博彩市場，本集團選擇購入一幢現有大廈，再將之改裝成為博彩酒店。翻新工程已於短短十二個月內完成，而該酒店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正式啟業，成為本集團在澳門開設之首間酒店。

英皇娛樂酒店傲立於澳門市中心黃金地段，鄰近主要渡輪碼頭及著名娛樂場澳門葡京酒店。英皇娛樂酒店乃以中至高轉碼之賭客為服務對象，設有分別位於七個樓層合共達136,660平方呎之博彩場地，提供333個角子機座位及86張位於博彩大廳及貴賓廳之博彩桌，並設有主要提供百家樂之貴賓廳一百家樂為澳門最受歡迎的博彩，其投注賠率於各主要博彩桌博彩中亦屬最高。

英皇娛樂酒店設計瑰麗堂皇，佈置盡顯歐洲宮廷式氣派；更提供包羅萬有的娛樂及餐飲設施。該酒店共有客房291間，包括富麗堂皇的英皇套房，該套房面積逾7,000平方呎，設有私人樓頂花園露台、芬蘭浴室、紙牌遊戲室、桌球室及卡拉OK房，為賓客奉上最高享受。

位於酒店大堂之「黃金大道」亦遠近馳名，乃全球唯一以黃金鋪砌之行人路，鑲有78塊每塊重達一千克之金磚；連同酒店外牆裝設之全亞洲其中一個最大型顯示銀幕，英皇娛樂酒店已成為澳門之觸目地標及遊客必到之旅遊點。本集團持有該項目之45%權益並擁有管理控制權，而其餘股東均為被動投資者，故該項目之財務業績乃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作綜合入賬，藉以對市場及投資者增加透明度。

自二零零六年一月開業以來，該酒店廣受市場歡迎，並於澳門一為全球第二大之博彩市場取得重大市場佔有率。

## 博彩

鑒於娛樂場於回顧期間內最後三個月始經營，本集團對該項業務之整體運作感到滿意，而其表現亦符合管理層預期。於本年度後，業務均迅速增長，而自酒店開幕後開支亦轉趨穩定。管理層預期，當酒店內全數64張博彩桌及八間貴賓廳均投入運作後，此項業務之收益將更豐厚。

## 博彩大廳

於回顧期間內，以普羅大眾為服務對象之博彩大廳共有44張博彩桌投入業務，合共貢獻總博彩收益87,500,000港元。酒店自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初試業以來錄得35,000,000港元之收入。該44張博彩桌之平均博彩收益約為每桌每日23,000港元。

### 角子機

於本年度內，角子機之總派彩貢獻為19,700,000港元。於回顧期間內，該333個角子機座位之平均博彩收益約為每座位每日700港元。於回顧期內，收入則為6,100,000港元。

### 自營貴賓廳

自酒店於二零零六年一月開幕後，本集團開始經營酒店內六間貴賓廳之其中一間。該貴賓廳內之六張博彩桌均有提供百家樂之博彩活動，並合共錄得轉碼額111億港元及收入117,500,000港元。博彩收益比率（未扣除折扣及佣金）為2.7%。平均博彩收益約為每桌每日579,000港元。

### 其他貴賓廳

於酒店內經營之其他五間貴賓廳亦有貢獻。回顧期間內之收益為7,800,000港元。

### 非博彩

英皇娛樂酒店之非博彩收益為24,700,000港元，主要包括來自酒店客房、餐飲，以及源自芬蘭浴室、夜總會及位於酒店地下之零售店之租金之貢獻。

於本期間內，酒店客房之平均日租約為800港元。可供出租客房之入住率為64%。由於積極進行宣傳推廣，致使入住率迅速攀升，在報告期間後之各月內平均超逾80%。

來自餐飲服務之收入為8,600,000港元；而來自芬蘭浴室、夜總會及零售店之租金收入則為3,000,000港元。

### 物業銷售及發展

此業務分部錄得虧損約2,600,000港元。

該物業發展項目涉及將一幅面積為22,870平方米、毗鄰上海豫園之土地發展為零售及娛樂綜合大樓，該項目於報告期間內尚處於投資階段。本集團預期該項目可帶來豐厚回報，概因本集團僅須就該項目提供土地，其當地夥伴則負責建築工程，各佔該項目50%權益，而本集團因擁有認沽期權，以致潛在市場風險得以抵銷。

該項目之主體為多層購物商場，預計整個項目之面積超過110,000平方米。於本年度內，該項目之地基打樁工程經已完成，而地庫挖掘工程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展開。

本集團正就有關建築計劃及設計作最後修改，務求盡量提升該項目日後之回報，預料可為本集團貢獻可觀租金收入。建築工程正按管理層之預期進行，亦配合當地政府將於今年稍後時間開始興建上海地下鐵之延伸路線。

上海地下鐵新建之M10號線毗鄰上述本集團之地盤，並將興建連接上述購物商場之出入口。該等計劃將為本集團之零售物業帶來大量人流，從而提升該發展項目日後之商業價值。M10號線預計於二零零九年啟用，而本集團之項目則將於二零零八年落成。



## 資本架構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之股本並無任何變動。

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日，本公司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以註銷股份溢價之方式（「股份溢價註銷」）進行股本重組。根據股份溢價註銷，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之全數入賬金額已予註銷，而由此產生之部份入賬金額則用作對銷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全數累積虧損711,600,000港元，而餘下入賬金額543,400,000港元則撥入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股份溢價註銷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九日完成。

## 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上一個財政年度完結時，來自上年配售事項、供股及認購新股之尚未動用之所得款項為371,700,000港元。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已悉數動用該等所得款項，其中333,000,000港元應用於澳門一個酒店發展項目，餘款38,700,000港元則作為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主要以銀行借款、來自關連公司及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之墊款為其業務提供所需資金及撥付資本開支。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為288,600,000港元，乃以港元計算，為有抵押、付息及有固定還款期。來自關連公司之該等墊款144,900,000港元，乃以港元計算，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來自少數股東之墊款合共479,300,000港元，乃以港元計算，為無抵押及免息。

於本年度末，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為509,800,000港元及410,200,000港元。本集團之債務資本比率（即借貸總額除以資產淨值之百分比）由上個財政年度之19%上升至74%，債務資本比率上升，主要由於年內關連公司及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提供額外墊款，以及新造銀行借款所致。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和應計費用外，本集團並無其他對外借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合共163,900,000港元，均以港元、澳門葡幣及人民幣計算。由於借款、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均以港元、澳門葡幣及人民幣計算，因此，本集團於年內毋須承擔重大外匯波動風險。

由於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充裕，加上已取得信貸融資，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之營運資金足以應付其業務及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

## 資產抵押

於本年度末，賬面值1,300,000,000港元之資產已抵押予一間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之抵押。

## 承擔及或然事項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承擔為54,300,000港元，其中51,600,000港元涉及上海之物業發展項目，而2,700,000港元則涉及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本集團亦有關於合營夥伴就上海之物業發展項目所訂立之工程合約總值之或然負債，最高金額為431,500,000港元。



## 僱員數目及薪酬

隨著於澳門經營之新酒店及博彩業務正式展開，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數目增至1,022人（二零零五年：320人）。本年度之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77,6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5,800,000港元）。所有僱員乃根據固定月薪之薪酬政策支薪及享有酌情花紅。

為鼓勵或嘉獎員工，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日採納了購股權計劃。年內，本公司向若干董事授出合共10,000,000份購股權。

## 展望

隨著澳門英皇娛樂酒店於今年一月開幕，本集團已重新定位為全力專注於博彩業務，且自該項業務中獲利甚豐。

為向股東及有關人士提供最佳回報，本集團選擇不會採取以概念為本之策略，反而專注將其投資資源用於管理能力所及之範疇內，務求在其他大型娛樂場打入澳門市場前搶先擴大市場佔有率，以盡早把握獲利良機。儘管澳門市場已接近飽和，英皇娛樂酒店仍能成功進佔一重要席位，並於短時間內累積博彩業之專才及寶貴經驗。

基於博彩及酒店業務於報告期間後已見改善，故本集團預期該等業務將於日後進一步增長。本集團亦預期，英皇娛樂酒店在增加角子機數目，以及隨著博彩承批公司澳門博彩股份有限公司及該酒店項目之被動投資者增加荷官供應，致使酒店以普羅市場為服務對象之博彩大廳內全部64張博彩桌可悉數投入運作後，來自博彩業務之貢獻勢將增加。

展望將來，本集團不會輕易滿足於在澳門這個利潤可觀的市場發展單一項目，而會進一步利用旗下之行政資源，以及其於娛樂行業積累之豐厚資產，積極物色擴展業務之商機。

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繼續放眼全球，積極物色潛在商機，致力為股東帶來最高回報。

## 企業管治

除(i)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規定按特定年期委任，然而，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及(ii)主席並無出席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原因是其當時身處海外，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所有條文。

##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及其各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英皇娛樂酒店有限公司  
主席  
陸小曼

香港，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乃由1.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陸小曼女士；2.執行董事：黃志輝先生、范敏嫦女士及莫鳳蓮女士；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嬋玲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陳慧玲女士及溫彩霞女士組成。

\* 僅作識別之用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新報刊登的內容。